证券代码:002259 证券简称:升达林业 公告编号:2026-010

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升达林业	股票代码	00225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杜雪鹏	张海珊	
办公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武侯区锦尚西一路127号	四川省成都市武侯区锦尚西一路127号	
传真	028-86007456	028-86007456	
电话	028-86619110	028-86619110	
电子信箱	mail@shengdawood.com	zqb@shengdawood.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主要业务及其经营模式

本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为天然气液化加工，还涉及城镇燃气运营、加气站运营等业务。公司现已拥有多家涉及天然气业务的子公司。

1、天然气液化加工业务包括自产自销以及受托加工两种模式。自产自销模式为从上游天然气开采企业购买天然气气源后，液化加工成LNG并对外销售。受托加工模式为委托方提供天然气气源，由工厂代为加工成LNG，委托方自行提货。

2、城镇燃气运营业务。公司从上游供应商购入CNG、LNG等气源，通过天然气支线管道输送和分配给城镇居民、商业、工业等用户；为客户提供能源供应服务。

3、加气站运营业务。公司从上游供应商购入LNG，销售给过往天然气重卡。

（二）公司的主要业绩驱动因素

1、LNG类业务的业绩驱动因素

公司LNG类业务主要包括天然气液化加工销售、受托加工液化天然气以及加气站对外零售LNG。业绩受上游定价机制、产品储存能力、国际LNG价格、受托加工费用、销售半径内城镇燃气、工业、交通运输需求以及季节性等因素影响。2025年，公司的业绩主要来源于LNG受托加工、生产及销售。

2、城镇燃气类业务的业绩驱动因素

城镇燃气业务的销售收入主要由天然气销售收入和工程配套安装收入组成，业绩受政府价格管控、原料气采购成本、市场开发情况、区域内城镇化发展情况、环保及产业政策等因素影响。

在这些因素中，气源采购成本和政府价格管控措施是决定天然气购销价差的主要因素；区域内市场化发展情况、市场开发情况、管道供应能力和环保及产业政策是决定销售气量的主要因素；政府核准的每户的安装价格是影响工程施工利润的主要因素。

（三）提升核心竞争力，推动高质量发展

针对行业及业务经营特点，公司管理层通过精细化管理优化生产流程及工艺，努力追求极致效率的同时苦练内功加大成本控制，打造"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管理模式，以天然气市场分析为支撑，对接生产与市场，动态调整竞拍策略，提升市场敏捷应变力。依托管理技术优势，子公司榆林金源持续开展受托加工业务，给客户提供更有价值服务的同时，提高产能利用率，降低公司市场风险。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5年末	2024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3年末
总资产	809,009,496.86	902,917,385.86	-10.40%	893,248,683.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80,083,793.89	254,545,412.70	49.32%	245,067,037.87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年
营业收入	999,597,477.90	732,549,585.35	36.45%	778,440,862.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1,835,904.86	11,998,664.01	998.75%	-1,100,118.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8,948,419.15	51,053,051.05	-43.30%	17,769,853.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443,403.42	112,521,218.96	-40.06%	122,072,564.5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752	0.0159	1,001.89%	-0.001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752	0.0159	1,001.89%	-0.001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1.14%	4.78%	36.36%	-0.46%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29,732,760.41	237,572,343.45	249,279,677.65	283,012,696.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367,713.67	2,698,900.08	5,523,509.12	112,245,781.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7,032,186.29	7,912,109.97	11,346,511.75	-7,342,388.8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237,790.47	1,661,160.94	45,955,635.95	-17,411,183.94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1,27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2,58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华宝宝升宏达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28.33%	213,115,525.00	0.00	不适用	0
陈本亭	境外自然人	2.99%	22,497,372.00	0.00	不适用	0
余青麦	境外自然人	1.25%	9,375,200.00	0.00	不适用	0
改宏业	境内自然人	1.11%	8,352,952.00	0.00	不适用	0
赵毅明	境内自然人	1.10%	8,304,413.00	0.00	不适用	0
陈芸	境内自然人	0.75%	5,637,500.00	0.00	不适用	0
倪金川	境内自然人	0.58%	4,355,800.00	0.00	不适用	0
黄楚芳	境内自然人	0.58%	4,342,700.00	0.00	不适用	0
孔令寿	境内自然人	0.52%	3,880,000.00	0.00	不适用	0
王诚君	境内自然人	0.51%	3,860,500.00	0.0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以及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上述股东中，黄楚芳通过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4,342,700股，孔令寿通过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3,880,000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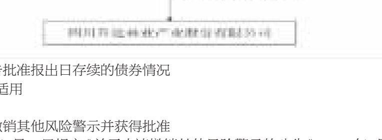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公司申请撤销其他风险警示并获得批准

公司于2025年4月26日提交《关于申请撤销其他风险警示的公告》，2025年5月20日，深交所批准该申请。

2、重大诉讼进展

（1）公司于2026年1月5日、2026年2月14日披露了成都农商行诉升达集团、江昌政、江山、陈德珍、广元升达、达州升达、公司等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的进展情况。公司不服四川高院二审判决，向最高人民法院申请再审。截至年报披露日，在最高院的主持下，公司与成都农商行达成和解，以5,000万元了结本案。最高院再审判决对双方的和解协议予以确认。详见《关于拟签署〈调解协议〉暨诉讼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3）《关于诉讼事项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6）。

（2）公司于2026年2月5日披露了诺安资产及其他投资者与公司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诉讼的进展情况。公司涉及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件共计371宗，涉及诉讼金额总计1.79亿元。其中诺安资管案一审公司胜诉；195宗已审结，并进入执行程序；耿会云等69宗案件，除撤诉的2宗外，其余67宗已进入二审程序；101人发回重审的案件尚在一审中，另有5人案件在诉讼中撤诉。详见《关于涉及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诉讼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26、2026-002、2026-005）。

（3）公司分别于2025年12月29日、2026年3月27日、2026年4月11日披露了子公司贵州中弘达诉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质押合同纠纷一案的进展情况。中弘达公司不服福建省高院二审判决，向最高人民法院提起再审申请，截至年报披露日，最高院已作出《民事裁定书》，驳回中弘达公司的再审申请。详见《关于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49、2026-007、2026-009）。

（4）公司于2026年1月6日披露了富嘉租赁诉公司缔约过失责任纠纷一案的进展情况。截至本报告披露日，二审法院已开庭并判决。详见《关于重大诉讼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1）。

以上部分案件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文书，企业会计准则、公司会计政策并基于谨慎性原则进行了会计处理。为维护广大中小股东利益，公司在积极准备部分案件的诉讼事项，相关会计处理结果及相关公司公告，不构成本公司在相关诉讼及执行案件中对不利于本公司的事实情况的确认，也不构成本公司在相关案件中放弃权利或产生任何减损本公司权利主张的效果，案件相对方无权以公司的会计处理结果为由对抗本公司在诉讼执行案件中所提出的权利主张。

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董事长:

二〇二六年四月十四日

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5年度，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相关规定，本着对公司和股东负责的态度，积极有效地开展工作，认真履行自身职责，执行股东会各项决议，勤勉尽责地开展董事会各项工作，维护股东及公司利益，持续完善公司治理水平，不断提升公司规范运作能力。现将年度工作报告如下：

一、公司总体经营情况

2025年，宏观经济平稳运行，但外部环境变化影响加深，天然气行业供强需弱矛盾突出。在严峻外部环境下，公司迎难而上，扎实有序推进各项工作；营业收入、产销量及归母净利润均大幅增长，合并口径实现营业收入99,959.75万元，同比上升36.45%；实现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13,183.59万元，同比增长998.75%。

报告期内，公司历史遗留问题相继解决，经申请成功撤销其他风险警示，回归健康发展轨道，有效修复资本市场形象，提升投资者信心，为后续高质量发展打开空间。

二、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公司董事会设董事9名，其中独立董事3名。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等四个专门委员会。各委员会能根据其议事规则行使职能，完善公司治理水平，不断提升公司规范运作能力。

（一）董事会召开情况

2025年度，公司共召开5次董事会，涉及定期报告、利润分配、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制度修订等重大事项。各次董事会的召集、召开均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董事会各项决议得到有效落实和执行，公司经营管理工作稳定推进。

（二）股东会召开情况

2025年度，公司董事会共召集3次股东会，对于股东会形成的各项决议，董事会均认真贯彻落实，确保各项议案得到充分执行，确保广大股东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参与权和表决权，以保证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三）各专门委员会工作情况

2025年度，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根据政策要求与制度规范，认真履职，充分发挥了专业优势和职能作用，与管理层保持良好沟通，为董事会决策提供了良好的支持，对公司规范运作、董事会科学决策发挥积极作用。具体各专门委员会工作情况请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上发布的《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之"第四节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之"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内容。

（四）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2025年7月2日，公司独立董事王迪迪先生因任职年限已满辞职，经提名委员会提名，董事会、股东会审议，补选游鑫泉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相关制度的规定，勤勉尽责，认真审议每次董事会的各项议案，积极出席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充分发挥专业所长，独立、客观、审慎地对各项议案进行表决。公正地发表独立意见，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权益。

各位独立董事在涉及公司重大事项方面均充分表达意见，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作用，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了有效保障。具体请见《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5年，中国LNG产能增速达10%，年产能提升至4,982万吨，全年产量为2,781万吨，行业开工率持续下行。全年LNG消费量为4,067万吨，同比仅增加2.8%。中石油原料气竞拍机制改革通过标准化交易、跨周期风险管理推动上游价格市场化，区域内LNG产能陆续投产运行，市场竞争压力进一步加剧。行业经营压力持续加大。

面对复杂严峻形势，公司坚持高质量发展，持续提升产能利用率，在规模运行下建立灵活库存机制和高效运营能力；强化算账经营，深挖原料、能源、维保等降本潜力；增强客户意识，建强渠道能力，以多元化营销渠道构建竞争新优势；重视体系化管理，打造智慧平台，改善生产、销售流程数字化智能化运营能力。本年度产销量、产能利用率、利润总额、经营性净现金流等主要经营指标完成情况良好，其中产量达38.44万吨创创历史新高，产能利用率96.1%，盈利能力大幅跑赢大盘。

四、持续优化公司治理体系，规范高效信息披露工作

（一）重大案件取得有利进展

面对历史遗留的多重诉讼压力，公司坚持最大限度减损原则，系统性推进重大诉讼案件处置，取得显著成效。其中，公司涉及的成都农商行金融借款纠纷案、富嘉租赁缔约过失责任纠纷案取得重大进展；公司或有事项产生的债务余额1.62亿元，相较于上年末的2.80亿元减少1.18亿元。诺安资产虚假陈述案一审胜诉，有效避免重大损失；赵培（原债权人顾民昌）民间借贷案等部分案件相继达成执行和解，赔付敞口显著收窄。以上措施显著增厚期末净资产，公司可持续经营能力的不确定性得以消除。

（二）持续优化公司治理

报告期内，根据监管部门最新法律法规变化以及公司制度建设推进要求，全面修订《公司章程》，推进监事会制度改革，同步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等27项制度，确保公司治理与监管要求持续保持一致，进一步规范公司治理、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规范公司运作和风险防范。

（三）规范信息披露及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要求，充分发挥各专门委员会的决策和指导作用，依法合规开展各项信息披露工作。2025年共披露4次定期报告和52次临时报告。

2025年度，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通过投资者热线、投资者邮箱、互动易平台等多种渠道加强与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联系和沟通，为投资者营造了多渠道的良好沟通环境。公司围绕投资者关心的生产经营、发展战略情况以及所处行业动态变化等进行了充分的交流，树立了投资者对公司发展的信心，有效增进了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良性互动关系，切实保护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提升公司资本市场形象。

五、2026年度重点工作

2026年，董事会将持续强化自身建设，充分发挥治理核心职能。严格落实股东会决议，高效推进战略规划实施；深化信息披露与投关管理，巩固投资者长期战略合作关系；全面优化治理架构，完善内控体系建设，推动企业高质量可持续发展。

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259 证券简称:升达林业 公告编号:2026-017

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6年4月14日召开，会议决定于2026年5月20日召开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现就本次股东会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5年年度股东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3、本次股东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5月20日（星期三）下午14:30

网络投票时间: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5月20日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

（2）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5月20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股东在投票表决时，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不能重复投票。同一股份通过现场、网络方式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网络投票包含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股份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

6、股权登记日:2026年5月15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结算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模板详见附件2）。

（2）本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及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四川省成都市武侯区锦尚西一路127号新中泰国际大厦3306。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项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所有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
4.00	《关于续聘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5.00	《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2026年度授信额度的议案》	√
6.00	《关于修订〈升达林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管理制度〉的议案》	√

上述提案已经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过，内容详见于2026年4月15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上述提案均为普通表决事项，须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1/2以上通过；根据《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的要求，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将对持股5%以下（不含持股5%的股东及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

本公司将根据计票结果进行公开披露。公司独立董事将就2025年度工作情况在本次股东会上做述职报告，述职报告全文请查阅公司于2026年4月15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披露文件。

三、会议登记方法

1、现场股东会会议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附件二）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附件二）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3）异地股东可以书面信函或电子邮件办理登记，信函或电子邮件以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

2、登记时间:2026年5月18日上午9:00-12:00，下午13:00-17:00。

3、登记地点:公司证券部。

4、会上若有股东需要发言，请于2026年5月18日下午5:00前，将发言提纲提交公司证券部。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其他

1、联系方式

公司地址:四川省成都市武侯区锦尚西一路127号新中泰国际大厦3306

联 系 人:杜雪鹏

邮 编:610016

电子邮箱:mail@shengdawood.com

联系电话:028－86619110

2、会期半天，凡参加会议的股东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六、备查文件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十四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程序

1、投票代码:362259

2、投票简称:升达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股东会议案为非累积投票议案。

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具体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6年5月20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5月20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6年5月20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本单位（本人）作为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2026年5月20日召开的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并对会议议案行使如下表决权，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无权按照自己的意思表决。

议案编码	议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栏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所有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			
4.00	《关于续聘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5.00	《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2026年度授信额度的议案》	√			
6.00	《关于修订〈升达林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管理制度〉的议案》	√			

说明:

1、请在对议案投票选择时打"√"，"同意""反对""弃权"都不打"√"视为弃权，"同意""反对""弃权"同时在两个或以上选择中打"√"视为废票处理；

2、本授权委托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至本次股东会结束时。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有股份性质: 委托人持有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 委托日期:

注:此"授权委托书"的剪报或复印件形式均有效。授权委托书必须在登记时间内送达至登记地点。

证券代码:002259 证券简称:升达林业 公告编号:2026-014

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2026年度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14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2026年度授信额度的议案》，具体内容如下：

为满足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的资金需要，公司及子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合计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的授信额度，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具体以公司或子公司与相关金融机构签订的协议为准。

在上述授信及融资额度范围内，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总经理就综合授信、融资和相应的资产抵押、质押等事项作出决定及办理相关融资手续。

本事项自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内有效。

特此公告。

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259 证券简称:升达林业 公告编号:2026-016

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6年4月11日，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人。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赖旭日先生主持。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5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依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的规定，认真履行股东会赋予的董事会职责，勤勉尽责地开展各项工作。

公司独立董事王迪迪先生（已离任）、赵海程先生、何淑静女士、游鑫泉先生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年度股东会上述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上刊登的《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6-010）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5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011）。

（三）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025年，公司合并口径实现营业收入99,959.75万元，同比上升36.45%；实现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13,183.59万元，同比增长998.7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非后净利润2,894.84万元，同比减少43.30%。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经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3,183.59万元，母公司期末未分配利润为负。

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2025年度公司分配方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公司拟续聘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上刊登的《关于续聘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3）。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六）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及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及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七）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2026年度授信额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上刊登的《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2026年度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4）。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八）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计提减值准备及确认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上刊登的《关于2025年度计提减值准备及确认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5）。

（九）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审计报告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关于2025年度审计报告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的专项说明》。

（十）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结合本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202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公司已建立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能有效执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202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十一）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上刊登的《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和保荐机构及外聘会计师事务所的相关意见与鉴证报告。

（十二）会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情况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关联董事陆洲先生和杜雪鹏先生回避表决。

1、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情况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经营业绩情况、个人绩效考核结果、高级管理人员所承担的职责与工作要求等实际情况，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考核，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予以确认，具体薪酬请见公司同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上发布的《升达林业2025年年度报告》之"第四节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之"四、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内容。

2、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与绩效考核方案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参考行业及地区薪酬水平，公司拟订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绩效评价与薪酬激励方案如下：

（1）适用对象:在公司领取薪酬的高级管理人员。

（2）适用期限:2026年度。

（3）考核原则

体现收入水平符合公司规模与业绩的原则，同时适当参考市场薪酬水平；

体现责权利对等的原则，薪酬与岗位价值高低、承担责任大小相符；

体现公司长远利益的原则，立足企业可持续发展的原则；

体现激励与约束并重、奖罚对等的原则，薪酬发放与考核、奖惩挂钩，与公司激励机制挂钩。

（4）组织管理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结合公司年度经营成果，组织、实施对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绩效考核工作，制定薪酬方案，并对公司薪酬制度的执行情况进行监督。

（5）方案内容

1）、绩效评价方案

①年度经营业绩评价采用关键绩效指标（KPI）考绩法，从战略目标、效益目标、管理目标三个维度进行，主要考评年度重点工作完成情况、公司经营利润达成情况、合规运营及内控体系、信息披露及投资者关系管理、重大环保/安全事故等内容。

2026年度经营业绩指标

目标代码	指标分类	考核指标	权重
A	战略目标	年度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30%
B	效益目标	公司经营利润完成情况	40%
C	管理目标	合规运营及内控体系	15%
		信息披露及投资者关系管理	15%
D	其他扣分项:重大环保、安全事故等		——
E	其他加分项:清欠解保进展情况		30%

②年度经营业绩得分是确定年度绩效评价等级的必要条件，年度绩效评价等级综合考虑战略定位、行业发展等因素，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综合研判后确定具体等级，年度绩效评价分为AAA、AA、A、B、C五个等级。

2）薪酬激励方案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主要由基本薪酬和绩效薪酬构成。

①基本薪酬

基本薪酬按月平均发放，总经理基本薪酬为36万元/年，副总经理基本薪酬为30万元/年。

②绩效薪酬

绩效薪酬以年度基本薪酬为结算基准，综合考虑公司年度绩效评价等级及个人绩效评价结果确定。年度绩效评价等级结果决定绩效系数α（α取值区间为0～2.5），个人绩效评价结果决定绩效系数β（β取值区间为0～1.2）。计算公式为：绩效薪酬=基本薪酬×α×β。具体如下：

绩效等级	AAA	AA	A	B	C
A	1～2.5	0.8～2	0.5～1.5	0～0.5	0
个人绩效	卓越	优秀	称职	待改进	不合格
β	0～1.2				

（6）薪酬发放办法

1、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本薪酬按月发放，绩效薪酬按年度考核发放。

2、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薪酬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十三）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升达林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上刊登的《升达林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管理制度》。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四）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依据独立董事出具的《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自查报告》，对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的独立性情况进行评估并出具了《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评估的专项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评估的专项意见》。

（十五）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拟于2026年5月20日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上刊登的《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17）。

特此公告。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259 证券简称:升达林业 公告编号:2026-013

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上一年度审计意见: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

2.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符合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号）的规定。

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14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四川华信"）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相关内容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四川华信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从业资格，具有多年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并已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在公司以前年度审计工作中遵照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出具的各项专业报告能够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独立、客观、公正地完成了公司审计工作。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公司董事会同意续聘四川华信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初始成立于1988年6月，2013 年11 月27日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泸州市江阳中路28号楼三单元2号；总部办公地址:成都市武侯区洗面桥街18号金茂礼都南28楼；首席合伙人:李武林。

四川华信自1997年开始一直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截至2025年12月31日，四川华信共有合伙人52人，注册会计师131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104人。

四川华信2025年度未经审计的收入总额14,506.86万元，审计业务收入14,506.86 万元，证券期货相关业务收入10,297.78万元；四川华信共承担38家上市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审计收费共计4,478.80万元。上市公司客户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农、林、牧、渔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和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等。四川华信审计的同行业上市公司为2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四川华信已按照《会计师事务所职业责任保险暂行办法》的规定购买职业保险。截至2025年12月31日，累计责任赔偿限额10,000万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近三年，四川华信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发生民事诉讼的情况。

3. 诚信记录

四川华信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0次、监督管理措施5次、自律监管措施0次和纪律处分0次。23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0次、监督管理措施8次和自律监管措施0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1）拟签字项目合伙人:张兰，中国注册会计师，1995年成为注册会计师，1995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1995年开始在华信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6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包括:成都银河磁体股份有限公司、成都旭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四川浪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等，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2）拟签字注册会计师:赵基越，2025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24年开始在四川华信执业，2024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近三年未签署或复核过上市公司审计报告，具备丰富的工作经验和专业的胜任能力，且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3）拟安排的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付依林，中国注册会计师，2010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8年开始从事注册会计师证券服务业务，2008年开始在华信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5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包括:成都硅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都振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及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2.独立性及诚信记录

四川华信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拟签字项目合伙人、拟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无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无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等情况。

3.审计收费

公司2026年度年报审计服务收费主要以事务所提供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所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员工的经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为基础计算。

四川华信2026年报审计费用为110万元，审计费用包括内控审计费用，其中年报审计费用75万元、内控审计费用35万元。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招投标情况

公司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规定实施邀请招标程序，评审结果第一中标候选人为四川华信。

（二）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2026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四川华信从业资质、专业能力及独立性等方面进行了认真审查，认为该会计师事务所在公司2025年度财务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过程中，组织得当，工作认真负责，相关审计意见客观、公正，具备专业胜任能力，能够满足公司未来审计工作需求，同意续聘四川华信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审计委员会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三）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四川华信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四）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生效。

三、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决议；

2、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十四日

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5年修订）》的相关规定，编制了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金额及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338号）《关于核准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公司通过主承销商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现更名为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方正证券承销保荐"）向社会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109,008,267股，每股发行价为6.99元/股，募集资金合计761,967,786.33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16,636,353.24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745,331,433.09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16年5月16日到位，并经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川华信验（2016）27号《验资报告》验证。

(二)募集资金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年末余额

项目	金额（万元）	备注
2024年末募集资金余额	10,033.98	已被司法冻结
加:利息收入	7.18	
减:司法扣划用于偿付债务	33.98	
2025年末募集资金余额	10,007.18	已被司法冻结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切实保护投资者的利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公司制定了《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项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专项管理制度》"）。根据《募集资金专项管理制度》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根据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情况报告暨上市公告书》，募投项目由公司全资子公司眉山市彭山中海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彭山中海"）为投资主体。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募集资金投资于"彭山县年产40万吨清洁能源项目"。

2016年6月3日，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与本公司、方正证券承销保荐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协议约定公司在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该专户仅用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彭山县年产40万吨清洁能源项目"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在未经公司同意的情况下，于2018年6月12日自行扣划10,029.24万元用于抵偿公司对其债务，违反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规定。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余额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余额（万元）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东大街支行	147006513010000028	10,007.18

(三)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2018年6月29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并批准，公司于2018年7月9日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了广发银行共计22,000万元的"'名利双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合同"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持有期间累计产生投资收益442.32万元。上述理财产品及收益已于2019年7月被司法扣划完毕。

(四)募集资金被司法扣划情况

公司违规对原控股股东四川升达林产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升达集团"）提供担保，升达集团及原实际控制人违规以公司名义对外借款，因升达集团及原实际控制人到期不能偿还相关债务，公司被迫代为清偿债务，公司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上的资金以及用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份额被债权人直接扣划或者通过法院强行扣划，造成公司违规使用募集资金。截至2025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累计被扣划60,693.83万元，其中2018年度被扣划31,702.01万元、2019年度被扣划28,845.63万元、2020年度被扣划30.91万元、2021年度与2022年度未被扣划、2023年度被扣划81.30万元、2024年度未被扣划、2025年度被扣划33.98万元。

(五)募投项目终止、处置并补充流动资金

该项目重点市场定位于成都以西和彭山以南1,000公里范围内的城镇燃气、车辆和船舶用气以及工业用气等。

由于受实体经济增速放缓，结构转型的影响，西南地区LNG工业用户未能形成规模，LNG工业用户不及预期。各地天然气经营采用排他性行政许可，也一定程度制约了LNG工业用户市场的发展；因柴汽油价格的波动，导致货运车辆油改气的使用经济性不稳定，区域内重型货车油改气推进缓慢。替代能源（如太阳能，电能）挤占LNG城镇燃气用户市场等，造成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目标市场区域LNG需求增长缓慢。因此，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情况以及发展战略的需要，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投资回报，公司已终止该项目后续募集资金投入并终止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2021年11月8日，公司2021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对公司募投项目土地进行处置的议案》、《关于终止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部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土地由四川彭山经济开发区管委会以协议收购方式回购，土地处置价款及收回的履约保证金共计3,660万元一并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其余募集资金继续按照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进行管理，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公告。针对上述事项，保荐机构出具了《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处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土地并将部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专项核查报告》。

2025年12月31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募集资金专户内剩余资金10,007.18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2026年1月21日，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本年度募投项目使用资金为0元，前期置换及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前述，土地处置价款及收回的履约保证金共计3,660万元于2021年11月一并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详见附表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1. 如"二、(四)"所述，本公司募集资金累计被扣划60,693.83万元，造成公司违规使用募集资金。

2. 本公司募集资金承诺全部用于"彭山县年产40万吨清洁能源项目"，基于市场环境变化、LNG行业状况等因素，该募投项目已终止并处置。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十四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74,533.1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0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3,66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031.32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4.91%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彭山县年产40万吨清洁能源项目	是，已终止	77,997.81	77,997.81	0.00	2,031.32	2.60%	否	否	否	是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77,997.81	77,997.81	0.00	2,031.32	2.60%	否	否	否	是
超募资金投向										
无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合计		77,997.81	77,997.81	0.00	2,031.32	2.60%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由于受实体经济增速放缓，结构转型的影响，西南地区LNG工业用户未能形成规模，LNG工业用户不及预期。各地天然气经营采用排他性行政许可，也一定程度制约了LNG工业用户市场的发展；因柴汽油价格的波动，导致货运车辆油改气的使用经济性不稳定，区域内重型货车油改气推进缓慢。替代能源（如太阳能，电能）挤占LNG城镇燃气用户市场等，造成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目标市场区域LNG需求增长缓慢，项目建设长期处于停滞状态。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根据公司战略调整及市场变化，募投项目已终止，2021年11月，项目土地已被政府主管部门按协议收回，土地处置价款及收回的履约保证金一并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16年6月1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鉴证报告》（川华信专（2016）219号）；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关于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的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同意公司使用本次非公开募集资金56,913,162.70元置换已投入的自筹资金。上述置换于2016年6月17日完成。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广发银行成都东大街支行募集资金账户内。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具体详见"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所述。									

附表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彭山县年产40万吨清洁能源项目	3,660.00		3,66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3,660.00		3,660.00	100.00%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1.变更原因：由于受实体经济增速放缓，结构转型的影响，西南地区LNG工业用户未能形成规模，LNG工业用户不及预期。各地天然气经营采用排他性行政许可，也一定程度制约了LNG工业用户市场的发展；因柴汽油价格的波动，导致货运车辆油改气的使用经济性不稳定，区域内重型货车油改气推进缓慢。替代能源（如太阳能，电能）挤占LNG城镇燃气用户市场等，造成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目标市场区域LNG需求增长缓慢。2.决策程序：2021年10月23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公司募投项目土地进行处置的议案》和《关于终止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部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处置募投项目土地以及终止募投项目并将部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全体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的意见。2021年11月8日，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关于对公司募投项目土地进行处置的议案》和《关于终止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部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时，方正证券承销保荐出具了核查意见，对上述事项无异议。3.信息披露情况：详见公司公告。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